

(上接B0版)

5.基金管理人授权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进行基金投资管理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由总经理刘建平、分管投资副总理王青、财务部负责人周海平、独立董事孙鹤文、孙鹤文、周月明、周玉雄、赵国英、孙凤,风控总监邹盈组成。其中总经理刘建平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对基金管理人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定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定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报告基金净值信息;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书;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7日化收益率;

8.办理与基金投资管理业务有关的其他信息披露事宜;

9.按有关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和交易记录,账簿、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份额持有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行使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1)将基金份额出售给他人或者将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或者职务之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个人谋求私利而承担损失;

(5)侵占、挪用固有财产;

(6)泄露因职务便利获取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7)玩忽职守,不按规定履行职责;

(8)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恪守信义原则,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基金合同行为的发生。

4.基金管理人承诺勤勉尽责,审慎操作,和股东、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其他法规规定的途径谋取利益。

6.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及其代理人牟取第三人的非法利益;

(3)不违反行业公认的有关基金管理人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一致的原则,不损害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信息、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4)不从事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买卖及其他活动。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全面原则。内部控制应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制度,维护高效运作,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3)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基本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

(4)相互制衡原则。公司内部的制衡机制应当能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独立的监督。

(5)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六、内部控制的体系结构

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结构是一个分工明确、相互牵制的组织结构,各个业务部门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评估和监控,监察稽核部门负责监督检查的执行,具体如下所述:

(1)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负最终责任。

(2)监事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提出意见,并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

(3)督察长:负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独立地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建议职能;向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报告内部控制情况,不定期报告。

(4)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审核基本资产的运用,对基金的投资的所有重大会问题进行表决。

(5)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建立公司风险控制机制,自定风险控制目标,并定期对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分析和决策。

(6)监察稽核部:独立于公司的业务部门,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及专项的检查和反馈,使公司在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中实现业务目标。

(7)各部门:严格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各项业务活动合法合规,合规运行。

七、内部控制的具体措施

(1)部门及岗位设置体现了职责明确、相互制约的原则。

各岗位及岗位均设有明确的授权工作职责,并编制详细的岗位说明书和业务流程;建立重要岗位传递及信息沟通机制,实现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的监督制约。

(2)严格控制权限。

授权控制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始终,公司建立了合理的授权标准和流程,确保授权制度的贯彻执行。重大业务的授权采用书面形式,明确规定审批内容,对已获授权的部门和人员应建立有效的评价和反馈机制。

(3)实行严格的岗位分离。

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制度,各业务部门在各自授权的基础上实行恰当的岗位分离,重要业务和岗位实行物理隔离,投资与交易清算分离,基金经理会和公司重大会议重叠时不得有重叠的岗位分离。

(4)建立完善的资产分离制度。

建立完善的资产分离制度,基本资产与公司资产、非基本资产的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实行独立运作,分别核算。

(5)建立有效的风险管理机制。

风险管理机制贯穿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坚持有效以及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及管理层的责任,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本基金将严格按照《关于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的指导意见》,认真履行职责,对各项业务进行有效的风险管理,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通过严密有效的风险管理,对公司的内外部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分析,防范和控制风险。

(6)建立完整的资金安全控制制度。

真实、准确、及时地记录每一笔业务,及时准确地进行会计核算和业务记录,完整妥善地保管好会计、统计和各项业务资料,确保记录的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和真实性。

5.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声明书

基金管理人声明知悉并同意遵守《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的指导意见》。

6.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声明书

基金管理人声明知悉并同意遵守《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的指导意见》。

7.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声明书

基金管理人声明知悉并同意遵守《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的指导意见》。

8.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声明书

基金管理人声明知悉并同意遵守《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的指导意见》。

9.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声明书

基金管理人声明知悉并同意遵守《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的指导意见》。

10.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的声明

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有以下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6.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7.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8.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9.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10.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的声明

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有以下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6.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7.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8.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9.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10.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的声明

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有以下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6.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7.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8.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9.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10.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的声明

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有以下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6.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7.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8.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9.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10.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的声明

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有以下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6.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7.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8.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9.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10.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的声明

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有以下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6.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7.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8.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9.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10.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的声明

投资人对基金管理人有以下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6.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7.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8.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